**中西区区议会**

**二○一六至二○一七年度**

**财务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纪录**

|  |  |  |
| --- | --- | --- |
| **日期** | ﹕ | 二○一六年四月十四日(星期四) |
| **时间** | ﹕ | 下午二时三十分 |
| **地点** | ﹕ | 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38号海港政府大楼14楼中西区区议会会议室 |

**出席者:**

主席

李志恒议员\*

副主席

张国钧议员, JP \*

委员

|  |  |
| --- | --- |
| 陈捷贵议员, BBS, JP  | (下午2时38分至会议结束) |
| 陈财喜议员, MH\* |  |
| 陈学锋议员, MH\* |  |
| 郑丽琼议员 | (下午2时43分至会议结束) |
| 许智峰议员  | (下午2时55分至会议结束) |
| 甘乃威议员, MH\* |  |
| 卢懿杏议员 | (下午2时47分至会议结束) |
| 吴兆康议员 | (下午2时36分至会议结束) |
| 萧嘉怡议员\* |  |
| 杨开永议员\* |  |
| 杨学明议员\* |  |
| 叶永成议员, BBS, MH, JP\* |  |

注： \* 出席整个会议的议员

 ( ) 议员出席时间

**列席者：**

|  |  |
| --- | --- |
| 黄何咏诗女士，JP | 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 |
| 林冰冰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
| 黄明慧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 梁惠珍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联络主任主管(地区设施及社区参与) |
| 欧阳卓芝女士 |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西环综合社会服务处社会工作干事 |
| 何冠毅先生 |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西环综合社会服务处单位主任 |
| 陈钦凌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联络主任(中环) |
| 潘晓宜女士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助理(青年计划) |
| 张耀光先生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联络主任(宝翠及西环) |
| 聂嘉咏女士 | 东华医院病人资源中心服务统筹主任 |
| 李宝仪女士 | 摩星岭之友主席 |
| 李以强先生 | 摩星岭之友执委 |
| 韩慧芬女士 | 圣巴拿巴会之家传讯及项目主任 |
| 林炳勋先生 | 中西区街坊福利会副理事长/香港中西区妇女会顾问 |
| 张家恩女士 | 中西区街坊福利会干事 |
| 古洁坚女士 | 香港交通安全队高级总队监 |
| 詹汉铭先生 | 中西区校长联会主席 |
| 文美宝女士 | 香港家庭福利会社工 |
| 廖志康先生 | 香港公教婚姻辅导会恩悦综合家庭服务社工 |
| 陈颖琪女士 | 香港公教婚姻辅导会恩悦综合家庭服务社工 |
| 赵华娟女士 | 香港中西区妇女会主席 |
| 陈雯慧女士 | 通善坛行政秘书 |
| 黄宝仪女士 | 通善坛总经理 |
| 梁仲贤先生 | 明爱坚道社区中心福利工作员 |
| 朱慕芳女士 | 明爱坚道社区中心社会工作助理 |
| 张颖女士 | 爱心力量项目干事 |

**因事缺席者：**

陈浩濂议员

|  |  |
| --- | --- |
| 陈永豪先生 | 香港交通安全队总队监 |
| 郭祥声先生 | 通善坛顾问 |

**秘书：**

|  |  |
| --- | --- |
| 刘咏嘉小姐 |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1 |

|  |  |
| --- | --- |
|  |  主席欢迎各与会者出席会议。 |
|  | **第1项：通过会议议程**1. 会议议程获得通过。
 |
|  | **第2项：通过二○一六至二○一七年度财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纪录**1. 主席表示，秘书处于会前没有收到修订建议。委员会通过二○一六至二○一七年度财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纪录。

**第3项：二○一五至二○一六年度区议会拨款的财政报告**(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26/2016号) 1. 主席表示，总署于2015/16年度拨款15,900,000元予中西区区议会举办社区参与计划，当中须预留不少于2,000,000元推广中西区区内的艺术文化活动，最终因拨款发还申请不足而修订至15,311,000元。截至二○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减去预计须结转至2016/17年度的拨款共679,072元，中西区区议会已批准的社区参与计划的拨款额为17,067,481.70元，占民政事务总署15,311,000元拨款额的111.47%，实际支款额为15,309,508.74元，占拨款额的99.99%。

**第4项：二○一六至二○一七年度区议会拨款的财政报告**(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27/2016号) 1. 主席表示，总署于2016/17年度拨款15,900,000元予中西区区议会举办社区参与计划，当中须预留不少于2,000,000元推广中西区区内的艺术文化活动。截至二○一六年四月七日，减去预计须结转至2017/18年度的拨款共701,184.50元，中西区区议会已批准的社区参与计划的拨款额为9,822,369元，占总署15,900,000元拨款额的61.78%，实际支款额为3,109,752.50元，占拨款额的19.56%。
2. 主席报告，自上次财委会会议后，财委会以传阅文件方式通过了「承付二○一五/一六年度的拨款」，承付总额为1,490,000元。此外，财委会以传阅文件方式通过了7项拨款申请，分别为：

社区参与计划* + 1. 拨款63,750元予中西区区议会事务工作小组，以推行「编辑及上载中西区区议会及辖下委员会会议录音」；
		2. 拨款268,755元予第十二届中西区区节统筹委员，以推行「聘请行政助理以推展第十二届中西区区节的工作」。

地区小型工程* + 1. 拨款1,780,000元予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以推行「中西区绿化工程 (2016-2017)」；
		2. 拨款795,000元予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以推行「中区行人天桥及西区栏杆盆栽植物设置工程(2016-2017)」；
		3. 拨款800,000元予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以推行「中西区设施维修及改善工程项目 (2016 - 2017)」。

**第5项：二○一六/一七年度中西区区议会拨款分配建议** (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28/2016号)1. 主席表示，考虑到2016/17年度将举办第十二届中西区区节及筹备第六届全港运动会等特别活动，本年度的拨款分配建议超批至120%。各委员会、工作小组及地区团体的拨款与上年度相约。同时已按总署要求预留不少于2,000,000元的拨款以推广地区艺术文化活动。
2. 委员会通过2015/16年度中西区区议会拨款分配建议。

**第6项：区议会及属下委员会及工作小组的拨款申请**(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33/2016号至34/2016号)1. 主席请委员参考文件第33/2016号，有1项区议会及属下委员会及工作小组的拨款申请。

(文件第34/2016号)1. 就「『Say Yes to Work』生涯规划探索暨暑期工招聘博览2016」的申请，陈财喜议员就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铺设地垫的要求，批评康文署的做法官僚，认为是项活动属静态，约三分之一的申请拨款用于铺设地垫非必须及不合理。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黄何咏诗女士对陈议员的看法表示理解，表示曾就铺设地垫事宜与康文署沟通，康文署解释场地主要用作康体用途，甚少开放予其他机构举办非康体活动，而且场地地板最近才翻新，因此需要地垫保护以避免花费额外的公帑维修，认为康文署的考虑可以理解。黄专员认为陈议员的意见合理，但由于时间所限未能及时物色新的场地，表示现正与康文署商讨成本较低的方案，为日后举办同类活动做好准备。
2. 委员会通过拨款140,000元予中西区区议会事务工作小组，以推行「『Say Yes to Work』生涯规划探索暨暑期工招聘博览2016」。

**第7项：区内地区团体的拨款申请**(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35/2016号至58/2016号)1. 主席请委员参考文件第35/2016号，共有23项区内地区团体的拨款申请。郑丽琼议员申报为中西区青年活动委员会的委员;萧嘉怡议员申报为东华医院管治委员会的委员;叶永成议员及陈捷贵议员分别申报为通善坛的义务行政总裁及会务顾问;主席申报为香港大学教职员协会的义务法律顾问。

(文件第36/2016号)1. 委员会通过拨款70,400元予中西区青年活动委员会，以推行「中西区青年日」。

(文件第37/2016号至38/2016号)1. 委员会通过以下2项由中西区推广使用资讯科技委员会提交的拨款申请：
2. 拨款119,768元，以推行「中西区居民资讯科技提升计划-社区智安通培训课程」；
3. 拨款50,000元，以推行「中西区网站计划(2016-2017年度)」。

(文件第39/2016号)1. 就「暑期义工大学堂 — 学生健康大使训练及服务计划2016」的申请，东华医院病人资源中心服务统筹主任聂嘉咏女士表示一如以往，中心将招募25至30名青年人到医院做义工，并加强他们在病人支援方面的训练。
2. 委员会通过拨款12,210元予东华医院病人资源中心，以推行「暑期义工大学堂 — 学生健康大使训练及服务计划2016」。

(文件第40/2016号)1. 就「摩星岭-野外定向追踪2016」的申请，陈捷贵议员表示支持活动，但提醒机构要注意活动安全。陈财喜议员表示基于环保的考虑，建议以奖状取代参加者奖杯。摩星岭之友主席李宝仪女士回应将招募更多义工协助确保安全，另外，李女士表示根据以往经验，参加者较喜欢有纪念性的奖杯，而所有完成赛事的参加者将获发参与奖状。
2. 委员会通过拨款61,010元摩星岭之友，以推行「摩星岭-野外定向追踪2016」。

(文件第41/2016号)1. 就「中西区耆英乐满家」的申请，圣巴拿巴会之家传讯及项目主任韩慧芬女士表示计划包括清洁家居及灭蚤、耆英清唱、中西区嘉年华耆英摊位游戏及总结会四个部份，服务对象为中西区独居长者及居于板间房的长者。杨开永议员询问招募服务对象的途径。韩女士回应指由于活动已是第三年举行，因此已有服务对象的名单。郑丽琼议员表示去年曾监察活动，认为活动可唤醒板间房居民对卫生的关注，值得支持。
2. 委员会通过拨款46,483.50元予圣巴拿巴会之家，以推行「中西区耆英乐满家」。

(文件第42/2016号)1. 委员会通过拨款25,970元予中区街坊福利会，以推行「『身体KEEP得好 开心活到老』健康日(身体检查、赠医助药)」。

(文件第43/2016号)1. 委员会通过拨款22,600元予香港交通安全会，以推行「中西区长者制服队伍-义工服务及活动巡礼2016」。

(文件第44/2016号)1. 委员会通过拨款33,695.20元予中西区校长联会，以推行「2016年香港岛杰出学生选举」。

(文件第45/2016号)1. 委员会通过拨款10,506元予香港家庭福利会，以推行「健康生活体验营」。

(文件第46/2016号至47/2016号)1. 委员会通过以下2项由香港公教婚姻辅导会恩悦综合家庭服务中心提交的拨款申请：
2. 拨款19,300元，以推行「跳出框框」；
3. 拨款18,420元，以推行「『爱．分享』系列2016」。

(文件第48/2016号至49/2016号)1. 就「庆祝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十九周年中西区第五届『回归杯』体育舞蹈锦标赛2016暨缤纷同乐舞之夜」的申请，郑丽琼议员询问有关门票派发安排；主席询问活动性质是否与去年相约。香港中西区妇女会主席赵华娟女士回应活动已举办了四届，深受街坊欢迎，而今年的活动内容与去年一样，门票将公开派发。
2. 就「《就业展能．研活精彩》-中年妇女再就业培训计划」的申请，陈捷贵议员表示上年处理申请时曾提出陪月课程需求较大，询问增加培训学额的可能性；赵女士回应由于资源有限，今年只可举办电脑软件应用课程、花店实务及粤语主持技巧三项培训活动以回应社区需求，因而未有举办陪月课程，但可考虑来年再次举办；郑丽琼议员询问举办粤语主持技巧培训班的原因，赵女士回应由于部分新来港人士的粤语发音不纯正，期望可通过主持技巧训练改善。
3. 委员会通过以下2项由香港中西区妇女会提交的拨款申请：
4. 拨款53,300元，以推行「庆祝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十九周年中西区第五届『回归杯』体育舞蹈锦标赛2016暨缤纷同乐舞之夜」；
5. 拨拨款38,315元，以推行「《就业展能．研活精彩》-中年妇女再就业培训计划」。

(文件第50/2016号至52/2016号)1. 就「2016『通善敬老粤剧欣赏会』」的申请，通善坛行政秘书陈雯慧女士补充活动将于6月14日假大会堂举行，将派发门票予1,440名长者。
2. 就「2016 全港青少年书画比赛」的申请，陈捷贵议员补充由于香港大学陆佑堂需要维修，因此活动将于百周年会堂及附近课室举行；另外，活动因豁免场地租金而省却不少经费。
3. 委员会通过以下3项由通善坛提交的拨款申请：
4. 拨款4,000元，以推行「2016『暖意情深献真心』」；
5. 拨款65,000元，以推行「2016『通善敬老粤剧欣赏会』」；
6. 拨款70,000元，以推行「2016 全港青少年书画比赛」。

(文件第53/2016号至55/2016号)1. 委员会通过以下3项由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西环综合社会服务处提交的拨款申请：
2. 拨款19,800元，以推行「『小小童心梦飞行』儿童培育计划 2016」；
3. 拨款15,040元，以推行「『童心．童真』儿童培育计划 2016」；
4. 拨款36,492元，以推行「中西区和孩家添爱」。

(文件第56/2016至57/2016号)1. 就「『牵手同行』社区精神健康服务计划 2016」的申请，陈财喜议员询问招募服务对象的方法。明爱坚道社区中心社会工作助理朱慕芳女士回应主要透过玛丽医院及中心服务使用者的转介。朱女士补充复康者家属也出席了是次会议，委员可就计划服务等方面随便发问。
2. 委员会通过以下2项由明爱坚道社区中心提交的拨款申请：
3. 拨款31,390元，以推行「『牵手同行』社区精神健康服务计划 2016」；
4. 拨款11,980元，以推行「精明长者人人赞」。
5. 由于爱心力量项目干事张颖女士致电表示正在途中，主席宣布休会十分钟。

(文件第58/2016号)1. 就「健康乐融融资讯站」的申请，杨学明议员表示由于机构非中西区注册，询问服务对象会否是中西区区外人士；陈捷贵议员询问爱心力量作为文化艺术团体，有兴趣举办以健康为题活动的原因；主席请张女士澄清申请表上「海报设计及印刷」的海报是用于场内还是街上派发及受薪工作人员的工作时间；叶永成议员认为是项活动申请的行政费用较多，询问机构有否申请当区区议会资助、并请张女士介绍机构的历史背景、举办相关活动的经验及参与是项计划的职员数目。张女士回应机构将自资印刷于街上派发的海报，而受薪工作人员的工作时间将因应活动情况。张女士未能清楚回应所有委员的提问。
2. 委员会不通过拨款25,610元予爱心力量的「健康乐融融资讯站」拨款申请，主席建议机构如仍有意申请，可考虑委员提问后，于下次财务委员会会议再次递交申请。
 |
|  | **第9项：区议会拨款活动的监察安排**(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29/2016号至32/2016号) 1. 委员会备悉是次会议所审议的由地区团体所执行的活动有22个。主席将在这22个由地区团体所执行的活动中即场抽出20%的活动，即5个活动，以便安排监察。
2. 获抽出的活动分别为财委会文件第36/2016号「中西区青年日」、第43/2016号「中西区长者制服队伍-义工服务及活动巡礼2016」、第51/2016号「2016『通善敬老粤剧欣赏会』」、第54/2016号「『童心．童真』儿童培育计划 2016」及第55/2016号「中西区和孩家添爱」。
 |
|  | **第10项：其他事项** |
|  | 1. 没有其他事项。
 |
|  | **第11项：下次会议日期** |
|  | 1. 下次会议日期为二○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拨款申请截止日期为二○一六年六月八日。
2. 会议于下午三时四十九分结束。
 |

会议纪录于 二○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通过

主席：李志恒议员

秘书：刘咏嘉小姐

中西区区议会秘书处

二○一六年四月